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智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瀚川智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6,33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75,603,744.15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20,726,255.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7月18日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321ZA000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亦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1、募集资金总金额	62,072.63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累计总金额（-）	1,212.27
3、募集资金先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募集资金先期收入总金额（+）	132.52
5、募集资金本期支出总额（-）	8,288.58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8,288.5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手续费支出	0.07
6、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2,000.00
7、本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
8、募集资金本期收入总额（+）	945.59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945.59
9、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1,649.89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安信证券已于2019年7月18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吴中支行、中信银行苏州金鸡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9080078801700001004	712.12
中信银行苏州金鸡湖支行	8112001012700485572	937.77
合计		1,649.89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瀚川智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0年度，瀚川智能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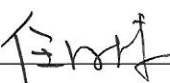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62,072.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88.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00.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制造系统及高端装备的新建项目	否	46,758.00	46,758.00	46,758.00	8,288.51	9,500.77	-37,257.23	20.32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81.2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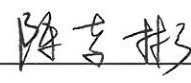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 321ZA0063 号）。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181.2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212.2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包含本数）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任国栋


陈李彬

